



营南县大店镇四角岭社区村庄规划 (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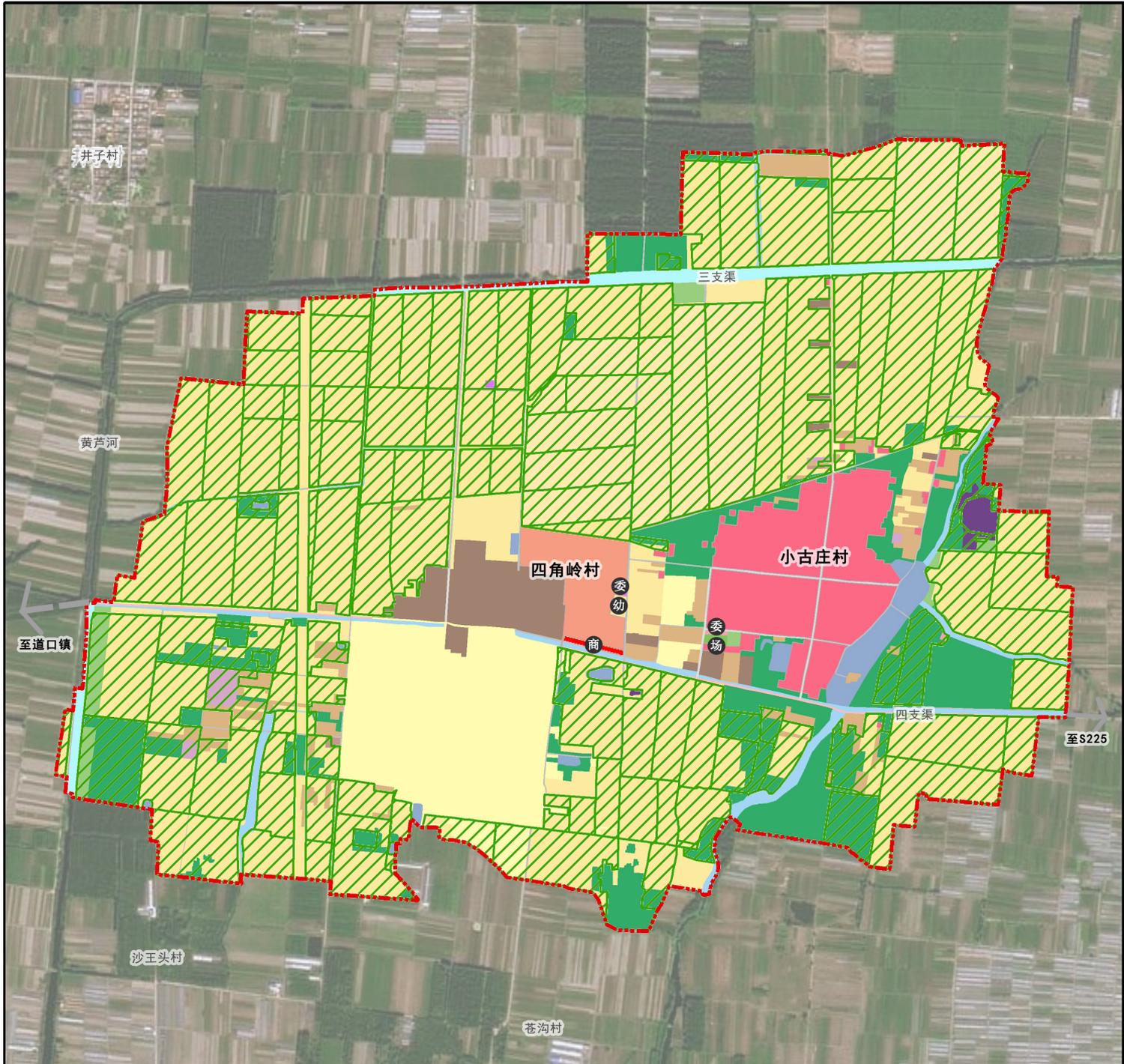
文本、图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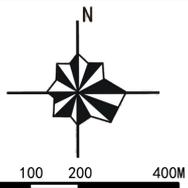
第一部分 规划管控一张图

莒南县大店镇四角岭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村域综合规划图



比例尺



区位图



图例

- 村域边界
- 农林用地
- 水浇地
- 果园
- 林地
- 设施农用地
- 农村道路
- 坑塘水面
- 沟渠
- 一类村庄宅基地
- 村庄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 中小学用地
- 村庄工业用地
- 村庄道路用地
-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 特殊用地
- 其他自然保留用地
- 自然保护保留
- 陆地水域
- 村庄公服设施
- 村庄广场
- 村委会

规划土地利用统计表

地类	基期: 2019		远期: 2035		
	面积 (公顷)	比例	面积 (公顷)	比例	
耕地	水田	39.64	9.76%	39.55	9.74%
	水浇地	217.43	53.53%	208.64	51.38%
	旱地	2.40	0.58%	31.87	7.85%
小计		259.47	63.88%	280.07	68.97%
园地	其它园地	0.14	0.03%	—	—
	果园	4.31	1.06%	1.20	0.30%
	小计	4.45	1.09%	1.20	1.20
林地	乔木林地	32.27	7.83%	26.33	6.43%
	其他林地	15.94	3.93%	18.00	4.43%
	小计	48.22	11.87%	44.33	10.92%
草地	其他草地	1.72	0.42%	2.90	0.72%
	设施农用地	10.89	2.68%	10.84	2.67%
	乡村道路	2.49	0.61%	1.10	0.27%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	9.69	2.38%	8.11	2.00%
	村道用地	23.07	5.66%	20.05	4.94%
	小计	56.3	13.9%	44.7	11.0%
陆地水域	坑塘水面	5.98	1.47%	5.95	1.46%
	沟渠	1.44	0.35%	1.44	0.35%
	小计	13.05	3.21%	11.85	2.92%
公用设施用地	供水用地	0.04	0.01%	0.04	0.01%
	供气	5.73	1.41%	5.73	1.41%
	小计	5.77	1.42%	5.76	1.42%
合计		355.74	87.42%	366.17	90.18%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广场用地	0.16	0.04%	0.16	0.04%
	农村生活服务设施用地	0.19	0.05%	0.68	0.17%
	小计	0.35	0.09%	0.84	0.21%
居住用地	一类村庄宅基地	—	—	20.36	5.01%
	二类村庄宅基地	—	—	5.92	1.36%
	三类村庄宅基地	41.71	10.27%	—	—
小计		41.71	10.27%	26.28	6.37%
交通运输用地	工业用地	6.64	1.63%	9.91	2.43%
	仓储用地	0.70	0.17%	0.17	0.04%
	物流仓储用地	—	—	0.23	0.06%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幼儿园用地	—	—	1.35	0.33%
	殡葬用地	1.06	0.26%	1.35	0.33%
	小计	2.12	0.52%	2.70	0.67%
合计		50.45	12.42%	39.88	9.82%
总计		406.19	100%	406.04	100%

莒南县大店镇四角岭社区村庄规划——管制规则

一、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1）四角岭社区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266.36 公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

（2）四角岭社区现有耕地保有量 259.47 公顷，规划期末，耕地保有量须达到 280.07 公顷，不得随意占用耕地。确实需要占用的，应经村民小组确认，村委会审查同意出具书面意见后，由镇政府按程序办理相关报批手续。

（3）未经批准，不得在园地、商品林及其他农用地进行非农建设活动，不得进行毁林开垦、采石、挖沙、采矿、取土等活动。

（4）村内设施农用地总面积为 21.20 公顷，应按规定要求兴建设施和使用土地，不得擅自或变相将设施农用地用于其他非农建设，并采取措施防止对土壤耕作层破坏和污染。

二、建设空间管制

四角岭社区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为 37.54 公顷。村庄建设活动不得突破本规划划定的村庄建设边界线。

1、农村住房

（1）村内划定宅基地 25.88 公顷。规划新申请的宅基地，每户宅基地面积控制在 200 平方米以内。村民建房应在划定的宅基地建设范围内，优先利用村内空闲地、闲置宅基地和未利用地。村民新建农宅，农宅高度不低于 12 米，以联排式底层住宅和单元式多层住宅为主，联排式村民住宅建议控制在 2-3 层，严控 1 层。新建农房应体现乡村风貌特色，统一采用村民代表大会选定的现代简约风格的农房建筑选型方案，并符合其他村庄整体景观风貌控制性要求。

2、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本村内村庄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面积 1.08 公顷，村庄内部道路用地面积 1.10 公顷，村庄公园与绿地用地 3.71 公顷。

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村民不得随意占用。

三、防灾减灾

（1）村民的宅基地选址和农房建设须避开洪水、地面塌陷等自然灾害易发地区。

（2）村庄建筑的间距和通道的设置应符合村庄消防安全的要求，消防通道净宽不得少于 4 米；道路作为消防通道，禁止长期堆放阻碍交通的杂物。

（3）结合公共绿地、广场等开阔安全场地作为防灾避险场所，紧急情况下可躲避灾害。应急避难场所应设置明显标志，同时加大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工作力度，提升村民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利用村庄对外交通道路作为救灾疏散通道，村庄主要道路作为疏散通道。

第二部分 文本

目录

第一章 规划总则	1
第一条 规划目的	1
第二条 规划原则	1
第三条 规划范围	2
第四条 村庄类型	2
第五条 规划期限	2
第六条 用词说明	2
第二章 规划定位与目标	3
第七条 村庄发展定位	3
第八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	3
第九条 人居环境整治目标	3
第三章 村域规划	4
第十条 村域用地规划	4
第十一条 永久基本农田	5
第十二条 村庄宅基地	5
第十三条 农业生产空间	5
第十四条 村庄建设空间	5
第十五条 生态保护	5
第十六条 生态修复	6
第十七条 土地整治	6
第十八条 产业发展与布局	7
第十九条 道路交通规划	8
第四章 村庄规划	9
第二十条 村庄农房建设规划	9

第二十一条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10
第二十二条	村庄给水工程系统规划	10
第二十三条	村庄排水工程系统规划	11
第二十四条	村庄电力通信工程系统规划	11
第二十五条	村庄热力工程系统规划	12
第二十六条	村庄燃气工程系统规划	12
第二十七条	村庄环卫工程系统	12
第二十八条	村庄防灾工程系统规划	13
第二十九条	村庄景观风貌规划	13
第五章	规划实施	16
第三十条	加强管理与宣传	16
第三十一条	村民自治	16
第三十二条	建章立制	16
附录	17
附表 1：	规划控制指标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表 2：	国土空间结构调整表.....	17

第一章 规划总则

第一条 规划目的

统筹村域国土空间，合理安排生态用地、农业用地和村庄建设用地，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村庄建设用地范围线和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红线，为乡村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管理提供依据，指导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

第二条 规划原则

（1）多规合一、统筹安排。

落实上位国土空间规划要求，整合村庄土地利用、村庄建设、产业发展等相关规划，合理确定村庄发展定位，统筹安排村庄生产、生活和生态空间。

（2）保护生态、绿色发展。

加强对各类生态保护地、地质遗迹、水源涵养区和优质耕地等的保护，整体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实现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

（3）优化布局、节约集约。

优化村域国土空间保护利用格局，盘活利用村庄闲散用地，合理安排农村居民点建筑布局，提升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4）传承文化、突出特色。

传承乡土文化，利用自然环境，保护特有的村庄肌理、建筑风貌、农业景观，突出文化特色和地域特色，营造具有地方特点的人居环境。

（5）尊重民意、简明实用。

规划编制应体现村民主体地位，充分征求群众意见，保障村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规划成果应简明扼要、通俗易懂，便于村民接受和执行。

第三条 规划范围

本规划范围为四角岭社区所辖村域全部国土空间，总面积 406.197 公顷。

第四条 村庄类型

确定集聚提升类村庄：四角岭社区；

第五条 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分为两个阶段：

近期：2021 年-2025 年

远期：2026 年-2035 年

第六条 用词说明

本管制规则分为引导性内容和强制性内容，其中强制性内容以“下划线”的形式标示，如需对本规划强制性内容做修改或调整，需按相关法定程序进行调整变更。

第二章 规划定位与目标

第七条 村庄发展定位

四角岭社区发展定位为：集花生种植、工业模具加工于一体的一二产融合发展的美丽乡村示范社区。

第八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

到规划期末 2035 年，四角岭社区应落实 280.07 公顷的耕地保有量，266.36 公顷的永久基本农田，44.33 公顷的林地保有量。四角岭社区村庄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37.54 公顷以内，其中，村庄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低于 1.08 公顷。

（详见附表 1）

第九条 人居环境整治目标

至规划期末 2035 年，各村实现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效，生活垃圾收运处置、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全覆盖，生活污水处理率大幅提高，生态环境质量显著提升，村民环境与健康意识普遍增强，管护长效机制初步建立，生活环境干净整洁有序，建设村民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呈现“生产美、生活美、生态美”的全新面貌。

第三章 村域规划

第十条 村域用地规划

1、建设用地布局

（1）村庄建设用地

村庄建设用地总面积 37.54 公顷，占村域总用地面积的 9.24%。

一类村庄宅基地 20.36 公顷，二类村庄宅基地 5.52 公顷。促进土地资源的集约化利用，控制宅基地无序扩张。在四角岭村东侧新建设集中居民点，作为村民的安置点。对小古庄村予以保留。

村庄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面积 1.08 公顷。其中幼儿园用地 0.23 公顷，农村生活服务设施用地 0.68 公顷。盘活原有建设用地，在新建居民点南侧新增沿街商业服务设施，在商业服务设施北侧新建村委会和幼儿园。

村庄广场用地面积 0.16 公顷。保留小古庄村现在村委南侧的活动广场。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面积 1.10 公顷。布局村庄对外交通与内部道路的衔接，适度提升道路宽度与质量。

一类工业用地 9.91 公顷，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0.17 公顷。保留现状未占用基本农田的工业用地，调整占用基本农田的工业用地，恢复为耕地。

2、农林用地布局

农林用地总面积 359.45 公顷，占总用地面积的 88.49%。以有利生产为原则，优化农用地布局，推动拆迁村庄农用地的规模化种植。

耕地以水浇地为主，水浇地面积为 208.64 公顷，旱地面积 31.87 公顷，水田面积 39.55 公顷；

园地均为果园，面积 1.20 公顷；

林地面积为 44.33 公顷，占村域面积的 10.91%，主要集中在小古庄村以东，四支渠南北两侧；

第十一条 永久基本农田

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规划调整后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面积266.36公顷，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实行最严格的永久基本保护制度。明确永久基本农田的地块边界、地类、面积、质量等级信息以及地块编号，有效实现精细化管理和刚性管控。

第十二条 村庄宅基地

规划共划定村庄宅基地面积 25.88公顷，其中一类宅基地面积 20.36公顷，二类宅基地面积 5.52公顷。严格控制新增村庄宅基地，遏制村庄无序扩展。

第十三条 农业生产空间

规划将耕地、园地和其他农用地划入农业生产空间，面积 348.55公顷，促进耕地规模化经营和农业现代化发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第十四条 村庄建设空间

规划将宅基地、一类工业用地、一类物流仓储用地、村庄公共服务设施用地、村庄基础设施用地、广场用地、农业生产服务设施用地和幼儿园用地划入村庄建设空间，面积 37.54公顷，促进村庄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完善，限制村庄宅基地无需蔓延。

第十五条 生态保护

1、生态保护

本规划范围内未涉及到生态保护红线内区域。规划将小古庄村东侧和南侧区域作为生态保护重点整治区域，严格规范涉及到该区域内对生态产生影响的生产 and 开发活动。

2、生态环境保护

(1) 大气环境质量保护

村庄住宅区大气环境质量要保持《国家大气环境质量》的二级标准。坚持优化能源结合，建议采用清洁能源的壁挂炉供热，减少向大气排放污染物的数量，加强环境绿化建设，多种树，种好树，以利于净化空气。

（2）土壤环境保护

开发建设严格按国家有关规定对土壤环境进行保护，完善规划区污水处理系统和利用系统，完善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管理体系，及时清运，定点堆放，无害化处理，保证这一地区生态环境质量。

（3）水体控制

一般水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三类标准。

（4）噪声控制

农村居住区噪声执行《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中的I类标准；

工业产业区执行《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中的III类标准。

（5）乡村生态保护

农村制定村规民约，实施村民自治，自觉管理、保护环境。

大力发展循环农业，提高农村废弃物减量化、资源化利用水平。

拓宽资金渠道，加大农村环保投入。争取农村环境保护项目资金，有关涉农资金整合使用，农民出资出力，投工投劳，环保自治。

重点加强农村科普宣传教育，提高农民环保意识，从小事做起，从自身做起。

第十六条 生态修复

依据“保护生态、绿色发展”的原则，规划对村域内沟渠、坑塘进行生态修复与整治，优化村庄水系、小微湿地等生态空间优化社区水系等生态空间。

第十七条 土地整治

1、农用地整理

依据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条例，规划将基本农田保护区内设施农用地在规划期末退出，恢复为耕地，二是将拆迁村庄内的设施农用地、部分林地、果园等农林用地整治为耕地。

2、农用地开发

将现在四角岭村东北侧安置区域等农林用地开发为村庄安置区是将现状耕地、林地、设施农用地等农林用地开发为村庄安置用地。

3、土地复垦

一是原四角岭村宅基地的区域复垦为耕地，二是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条例，规划将村域内违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及零星建设用地等复垦为耕地。

第十八条 产业发展与布局

1、产业发展

随着城乡居民收入不断增加和生活水平逐步提高，人们的食品消费从生存型消费加速向健康型、享受型消费转变，从“吃饱、吃好”向“吃得安全，吃得健康”转变，向高品质、多样化发展，推动了食品消费总量的增长。

积极改善营商环境，吸引相关食品加工企业入驻，形成规模化经营，在生产、研发与市场营销等方面难以形成规模优势和竞争优势，产业间相互结合、相互依存的加工转化系统格局尚未成型。

结合现状加工业，积极增加高新技术在石料加工业中的推广和应用，促进相关加工技术的提高和产品的更新换代。

2、产业布局

（1）产业发展轴

依托四角岭社区的农业基础，发展农林经济产业和零散商业服务业，形成组团化、规模化的农林产业集群，同时，立足资源优势，延伸产业精深链条，有选择性地引进实力强、科技含量高、产出效益好、附加值高、市场前景好、带动性强的企业入驻社区发展。

（2）高效农业发展区

结合花生种植，积极推进高效产业发展区，提高农业产业生产效率，打造“一村一品”产业品牌打造。推动土地承包权流转，以家庭农场、专业种植大户为主体，实施规模化、现代化运营管理。建设完善机耕路、浇灌等农业基础设施；提高土地地力和产品质量，用有机肥替代部分化肥，实现有机无机相结合；推广节水品种，推广喷灌、滴灌、测墒补灌、水肥一体化等高效节水技术，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3）综合生活服务区

围绕产业用地优势和新建居民区的环境优势，塑造四角岭社区生态村庄风貌，塑造乡土记忆元素，利用闲置房屋的翻修整治，打造具有乡村特色的有机食品餐饮。

第十九条 道路交通规划

道路交通系统规划的原则：一是要因势利导，畅通便捷；二是要尽量满足村民出行方便；三是要符合消防、救护、抗灾标准。

社区道路交通规划，在现状道路系统的基础上，对原有路网的改造提升为主，重点整治硬化村庄胡同，以及村庄路灯配备。整个社区形成“一横多纵”的主要道路体系，社区内各个村庄实现互联互通。

第四章 村庄规划

第二十条 村庄农房建设规划

规划至 2035 年，四角岭社区人口规模预测为 2597 人，972 户。严格落实“一户一宅”政策，对一类宅基地进行分类引导，分为新建型、完全保留型、保留整治型、功能置换型和拆除搬迁型。

（1）新建型

新建住户，每户宅基地面积控制在 200 平方米以内。建筑限高为 3 层；檐口高度不得超过 11 米；巷道不小于 2 米，建筑退巷道不小于 1 米。新建房屋应结合村庄整体景观风貌要求，按照村民小组约定的建筑风格统一建设。

（2）完全保留型

对近 10 年左右新建建筑，建筑质量评定较好的农房，规划对其完全保留。

（3）保留整治型

对现状建筑质量较好、区位适中、有利于组织农民生活和现代化农业生产的居民点进行保留改造。保留整治型的农村居民点的宅基地，在规定标准范围内，改建或者翻建。

（4）功能置换型

依据农民意愿，对部分农宅进行功能置换，发展农家乐、民宿、休闲养老设施。对农宅建筑和宅前屋后环境进行统一整治，包括统一门窗材料风格、统一招牌设计、院落环境整修等。

（5）拆除搬迁型

对于保留整治点以外的零星分布的、建筑质量较差的、建筑构件陈旧、修复成本大、低效闲置利用的农村居民点，按照统一的标准进行拆除重建。

第二十一条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规划新建四角岭社区内的商业服务设施、村委会和幼儿园，保留小古庄村村委会。

第二十二条 村庄给水工程系统规划

1、用水量预测

本着节约用水的原则，在结合调查当地居民的用水现状、生活习惯、经济条件、发展潜力、已有供水能力等情况的基础上酌情确定最高日各项规划用水指标。

居民生活用水定额：用水指标按 150 升/人·日计。

其他用水量（管网漏失水量、浇洒道路、绿化用水及其它未预见用水量）：按上述用水量之和的 10%取值。

消防用水：根据《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06），同一时间火灾次数为一次，一次消防用水量为 10 L/s，火灾延续时间为 2.0h。

表 4-1 规划用水量预测表

用水分类		四角岭社区
居民生活用水	人口（人）	2597
	用水指标（升/人·d）	150
	用水量（m ³ /d）	398.55
管网漏失、浇洒道路、绿化用水及其它未预见用水量（m ³ /d）		39.9
消防用水（m ³ /d）		72
合计最高日用水量（m ³ /d）		510.45

根据以上标准计算，规划期末最高日用水量为 510.45m³/d。

2、水源规划

村庄水源为村庄内大店镇市政给水管网。

3、给水管道规划

规划给水管道采用沿各村庄主要道路入地直埋方式敷设，供水干管管径不小于 DN100。

采取各种有效形式，开展节水技术科普宣传，加快节水型社会的建设。利用已使用过的洗涤水，浇地、冲厕，即一水多用，加强管道检漏工作，避免不必要的管网漏失，制定节水政策，在满足使用要求和给排水系统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加强用水管理，制定节水计划，减少无用耗水量。

第二十三条 村庄排水工程系统规划

1、排水体制

规划采取“雨污分流”排水体制。

2、雨水排放方式

根据村庄内部地形地势，沿各村庄主要道路铺设雨水暗渠，加钢筋混凝土盖板后，雨水通过管道排入村庄周边水塘。

3、污水设施

小古庄村已完成全部改厕任务，粪便污水通过改厕解决；其余生活污水通过建设村污水处理一体化工程，分村庄进行污水处理。

沿村庄主要道路敷设污水管网，污水支管采用 DN300 收集用户生活污水。

第二十四条 村庄电力通信工程系统规划

1、用电负荷

村庄平均用电负荷指标按 8 千瓦/户考虑，规划总户数为 972 户，总用电负荷为 7776 千瓦，用电需用系数取 0.4，则计算负荷为 3110.4 千瓦。

2、强电线路敷设

结合各村实际情况，强电线路采用架杆方式敷设在村内主要道路的南侧和西侧，线杆高度为 12 米。低压配电架空线与路灯架空线共杆架设。

3、弱电线路敷设

规划有线的光缆共杆架设，沿村庄主要道路敷设，线杆高度为 9 米。

第二十五条 村庄热力工程系统规划

规划采用分户清洁能源采暖方式，结合民宅改造工程改进建筑围护设施，增强保温隔热功能，同时建议每户设置太阳能热水器、太阳能灶等生态节能措施。

第二十六条 村庄燃气工程系统规划

1、气源规划

规划远期以大店镇市政燃气为气源。

2、燃气系统规划

规划燃气管网采用中压一级供气方式，居民及公共建筑用户通过设置调压柜或调压箱转为低压使用。规划燃气管网近期采用枝状管网，走向尽量靠近负荷中心和大用户，远期待条件成熟时形成环状管网，提高供气可靠性。规划燃气管道采用 PE 管，直埋方式铺设，并与其他市政管线保持一定的安全距离。

3、燃气管道设施的安全范围

燃气管道设施的安全保护范围为：中压燃气管道管壁外缘两侧 1.5 米范围内的区域；低压燃气管道管壁外缘两侧 1.0 米范围内的区域；井室、阀门、调压计量箱(柜)外壁 1 米之内的区域；场站安全警示线内区域。

燃气管道设施的安全控制范围为：低压、中压的管壁外缘两侧 0.7 米至 6 米范围内的区域。

第二十七条 村庄环卫工程系统

1、垃圾量预测

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1.0kg/人·d，社区居住人口按 2597 人考虑，预测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60t/d。

2、采用“村收集、镇转运、市集中处理”方式，在各村内设置垃圾桶进行垃圾收集，由大店镇环卫部门每日统一收集，送到莒南县进行处理。

3、垃圾桶应美观、耐用、防雨、阻燃，并与村庄整体风格和谐。沿各村内主要街道、广场、公共空间以及新建社区，按间隔 50-80 米设置，方便居民就近投放，并逐步展开垃圾分类收集、处理。

第二十八条 村庄防灾工程系统规划

1、地质灾害防治

规划抗震设防烈度应参照并符合本地区抗震设防烈度的要求。规划贯彻“预防为主，防、抗、避、救相结合”的方针，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加强对各村简易厂棚和集市棚架、削坡建房等诱发地质灾害的源头治理，指导新建农房避开可能出现地面塌陷等地质灾害易发区，避开可能出现被洪水淹没的地段。

2、消防规划

设置义务消防队和消防水池，应配备消防器材和通讯设施，注重火险的防范，严禁在任何地段焚烧秸秆。

规划各村设置消防车道的净宽和净空高度均不应小于 4.0 米，供消防车停留的空地其坡度不宜大于 8%；休闲广场，文化广场等开敞空间作为避难场，避难场所应配置应急广播和照明系统。

3、灾害避难空间

规划利用公共绿地、广场等开阔安全场地，作为主要避难场所。根据疏散场地规模设置服务半径 300-500 米。应急避难场所设置明显标识，同时加大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教育工作力度，提升村民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将村委会作为村庄作为防灾指挥中心和消防办公室，在村内设置多个防灾避难场所，将村内 4 米以上道路作为消防通道，将村庄对外联系主要道路作为应急疏散通道。

第二十九条 村庄景观风貌规划

1. 道路景观

村庄主要街道两侧绿化，选用寿命长、遮阴效果好的树种，保留村庄原有乡土树种，易于栽植、便于管理。

2. 公共活动空间景观

（1）绿化美化

保留村内原有的高大乔木及景观良好的成片林木及植被，对不宜建设的空闲用地进行绿化美化，保证公共活动场所良好的景观环境，在绿化种植中采用规划选用的基调树种及骨干树种。

因地制宜，利用灌木、乔木、藤木、草本等植物，按照园林植物的生长规律和立地条件，采用不同的构图形式，创造和谐、稳定、美观的园林景观，满足人们欣赏和游憩等方面的需要。

（2）场地铺设材料

根据各村庄特色，选择公共活动场所地面铺设材料：沥青、混凝土、花岗石、砖、天然石、卵石、砂土、木材、草皮等，可以根据不同的形式进行搭配。场地地面材料的选择要考虑材料强度、平度和耐久性特点，还要考虑使用的人群数量，地面的承载量等要求，要做到因地制宜，尽量就地取材，节约材料资源。

（3）设施配套

配置休闲座椅、儿童游玩设施、老人活动设施、健身器材等公共设施，对村庄出入口、重要活动场所设置标识、景观小品等设施。

老年人活动设施：随着村庄老龄化现象日趋明显，村庄公共设施配套中应充分考虑老年人活动设施的建设，设施应具识别性、多样性、安全性。

儿童游乐设施：布置在成人看护的视线范围内，一般结合绿地草坪布置，色彩鲜艳，能够加强儿童对色彩的识别能力，同时要经久耐用，注意设施的安全性设计。

3. 宅旁和庭院景观

规划强调村庄绿化的乡土特点，见缝插绿，选择当地乡土树种，加强宅边小块绿地的村边、路边、宅边、塘边及庭院绿化。绿化类型上，分为线性绿化、点状绿化和块状绿化。

（1）线性绿化

沿道路两侧布置线性绿化，宜采用果树作为行道树进行绿化，突出乡村特色。

（2）点状绿化

点状绿化主要位于宅前屋后，见缝插绿的进行绿化，搭配景观小品，雕塑坐凳等休闲娱乐设施。

（3）块状绿化

块状绿化结合村庄公共绿地进行景观风貌塑造，设置休憩游园和活动广场，布置供居民使用的休憩设施和健身活动设施。

第五章 规划实施

第三十条 加强管理与宣传

积极发挥组织管理、协调作用，制定宣传计划，开辟宣传专栏，及时公布村庄建设的进展情况，加强对四角岭社区建设的监督与管理，严格按规划要求实施。

第三十一条 村民自治

组织群众，依靠群众，村民自治。规划过程倾听村民意见，尊重地方风俗习惯和村民意愿。鼓励农户自主申报改造项目，自愿投资投劳，提高村民积极性。

第三十二条 建章立制

建立长效机制，实行规范操作，使新农村建设步入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发展轨道。成立村庄建设村民理事会，主持村庄建设和调解矛盾纠纷。

附录

附表 1：国土空间结构调整表

地类		基期：2019		远期：2035		
		面积 (公顷)	比例	面积 (公顷)	比例	
耕地	水田	39.64	9.76%	39.55	9.74%	
	水浇地	217.43	53.53%	208.64	51.37%	
	旱地	2.40	0.59%	31.87	7.85%	
	小计	259.47	63.88%	280.07	68.95%	
园地	其它园地	0.14	0.03%	—	—	
	果园	4.31	1.06%	1.20	0.30%	
	小计	4.45	1.09%	1.20	1.20	
林地	乔木林地	32.27	7.95%	26.33	6.48%	
	其他林地	15.94	3.93%	18.00	4.43%	
	小计	48.22	11.87%	44.33	10.91%	
草地	其他草地	1.72	0.42%	2.90	0.72%	
	小计	1.72	0.42%	2.90	0.72%	
农业 设施 建设 用地	设施农 用地	设施农用地	10.89	2.68%	10.84	2.67%
		乡村道 路	村庄内部道 路用地	2.49	43.18%	1.10
	村道用地		9.69	2.39%	8.11	2.00%
	小计	23.07	5.68%	20.05	4.94%	
陆地 水域	坑塘水面	5.63	1.39%	4.61	1.14%	
	沟渠	5.98	1.47%	5.95	1.46%	
	河流水面	1.44	0.35%	1.44	0.35%	
	小计	13.05	3.21%	12.00	2.95%	
公用 设施 用地	供水用地	0.04	0.01%	0.04	0.65%	
	干渠	5.73	1.41%	5.73	1.41%	
	小计	5.76	1.42%	5.76	1.42%	
合计		355.74	87.58%	366.31	90.18%	
农村 社区 服务 设施 用地	广场用地	0.16	0.04%	0.16	0.04%	
	农村生活服务设施用地	0.19	0.05%	0.68	0.17%	
小计		0.35	0.09%	0.84	0.21%	

居住用地	农村宅基地	一类村庄宅基地	——	——	20.36	5.01%
		二类村庄宅基地	——	——	5.52	1.36%
		三类村庄宅基地	41.71	10.27%	——	——
	小计		41.71	10.27%	25.88	6.37%
交通运输用地	公路用地		——	——	1.49	0.37%
工矿用地	工业用地	一类工业用地	6.64	1.63%	9.91	2.44%
仓储用地	物流仓储用地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0.70	0.17%	0.17	0.04%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幼儿园用地		——	——	0.23	0.06%
特殊用地	殡葬用地		1.06	0.26%	1.35	0.33%
	合计		50.45	12.42%	39.88	9.82%
	总计		406.19	100%	406.19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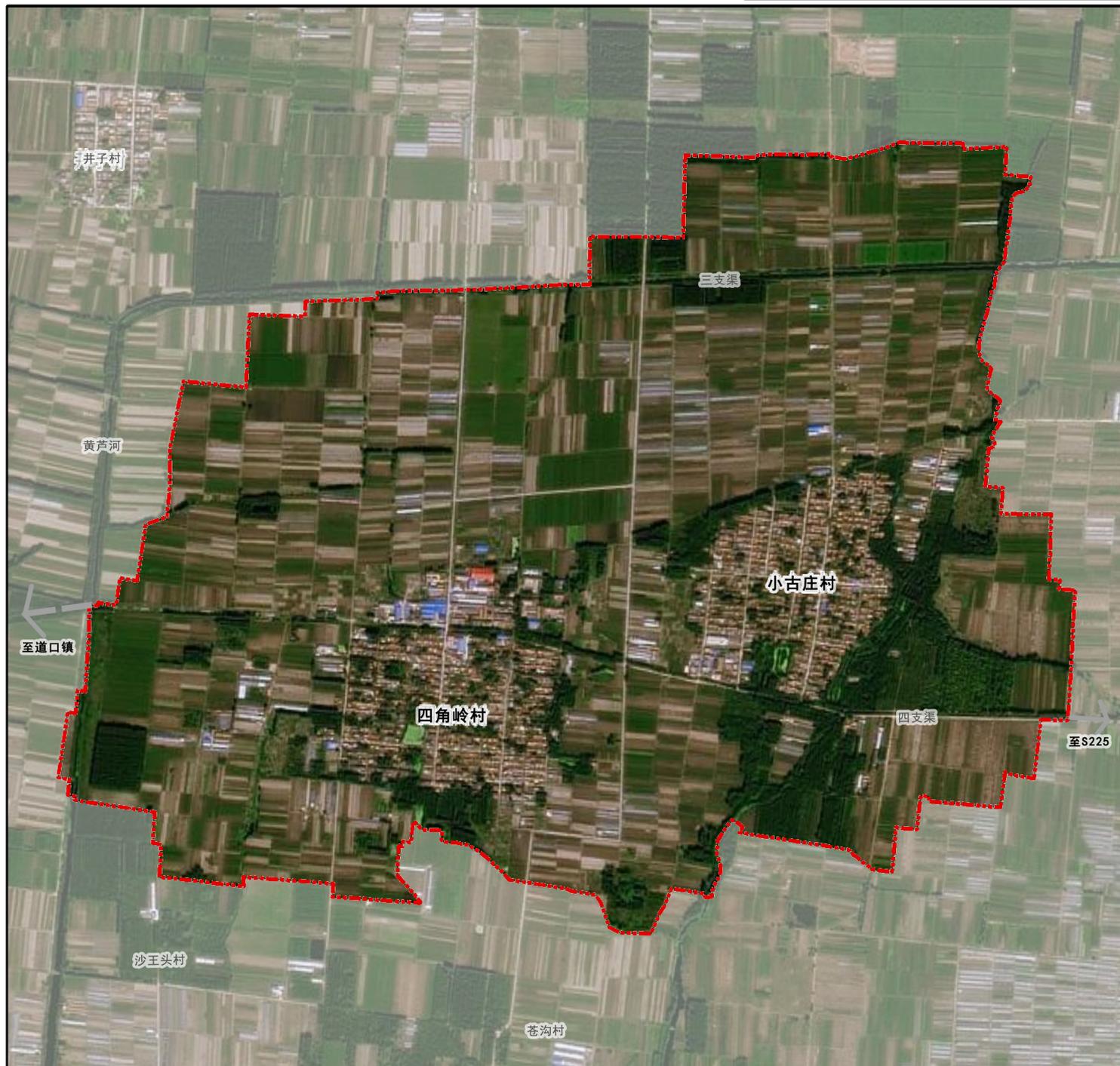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图件

目录

- 01 村域影像图
- 02 村域综合现状图
- 03 公共服务设施现状图
- 04 村域道路交通现状图
- 05 村域综合规划图
- 06 综合防灾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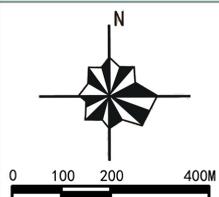
莒南县大店镇四角岭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村域影像图



比例尺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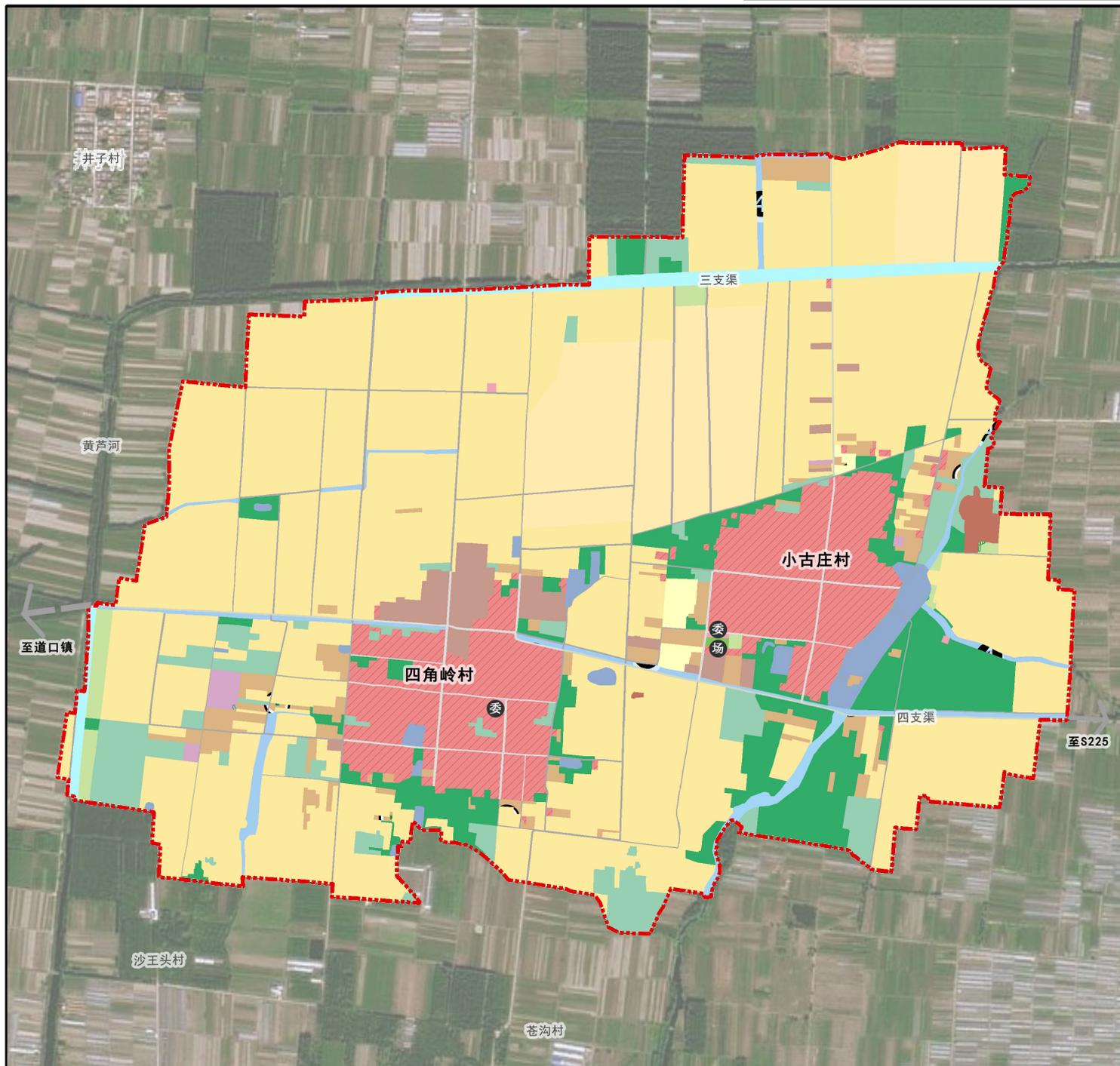
村域边界

区位图



莒南县大店镇四角岭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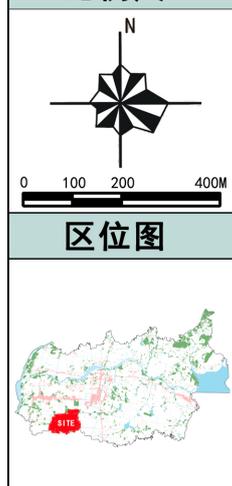
村域综合现状图



比例尺

图例

现状土地利用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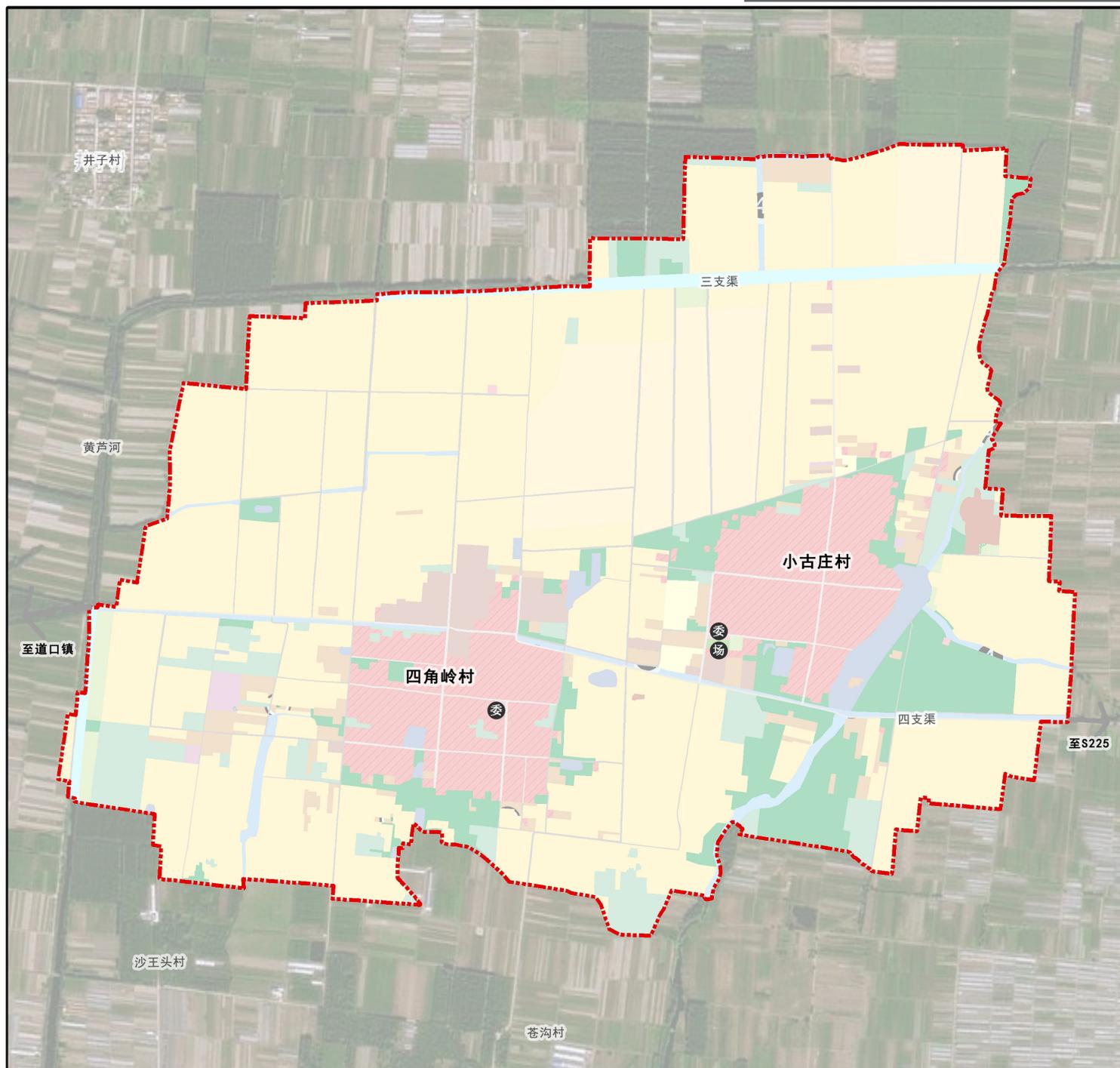


村域边界	村庄工业用地
农林用地	村庄道路用地
水浇地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果园	特殊用地
林地	其他自然保留用地
设施农用地	自然保护保留
农村道路	陆地水域
坑塘水面	村庄广场
沟渠	村委会
一类村庄宅基地	
村庄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中小学用地	

地类	基期：2019		
	面积（公顷）	比例	
耕地	水田	39.64	9.76%
	水浇地	217.43	53.53%
	旱地	2.40	0.59%
	小计	259.47	63.88%
园地	其他园地	0.14	0.03%
	果园	4.31	1.05%
	小计	4.45	1.09%
	乔木林地	32.27	7.95%
林地	其他林地	15.94	3.93%
	小计	48.22	11.87%
	其他草地	1.72	0.42%
	设施农用地	1.72	0.42%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设施农用地	10.89	2.68%
	乡村道路	2.49	43.13%
	村庄内部道路用地	9.69	2.39%
	小计	23.07	5.68%
陆地水域	坑塘水面	5.63	1.39%
	沟渠	5.89	1.47%
	河流水面	1.44	0.35%
	小计	13.05	3.21%
公用设施用地	供水用地	0.03	0.01%
	干渠	5.73	1.41%
	小计	5.76	1.42%
	合计	355.74	87.58%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广场用地	0.16	0.04%
	农村生活服务设施用地	0.19	0.05%
	小计	0.35	0.09%
	农村宅基地	—	—
居住用地	一类村庄宅基地	—	—
	二类村庄宅基地	—	—
	三类村庄宅基地	41.71	10.27%
	小计	41.71	10.27%
交通运输用地	公路用地	—	—
	工业用地	6.64	1.63%
	仓储用地	0.70	0.17%
	物流仓储用地	—	—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一类工业用地	—	—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	—
	幼儿园用地	—	—
	殡葬用地	1.06	0.26%
特殊用地	—	—	
	合计	50.45	12.42%
总计	406.19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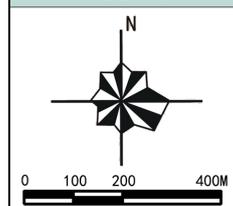
莒南县大店镇四角岭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公共服务设施现状图



比例尺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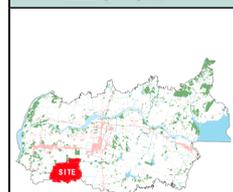


 村域边界

 村委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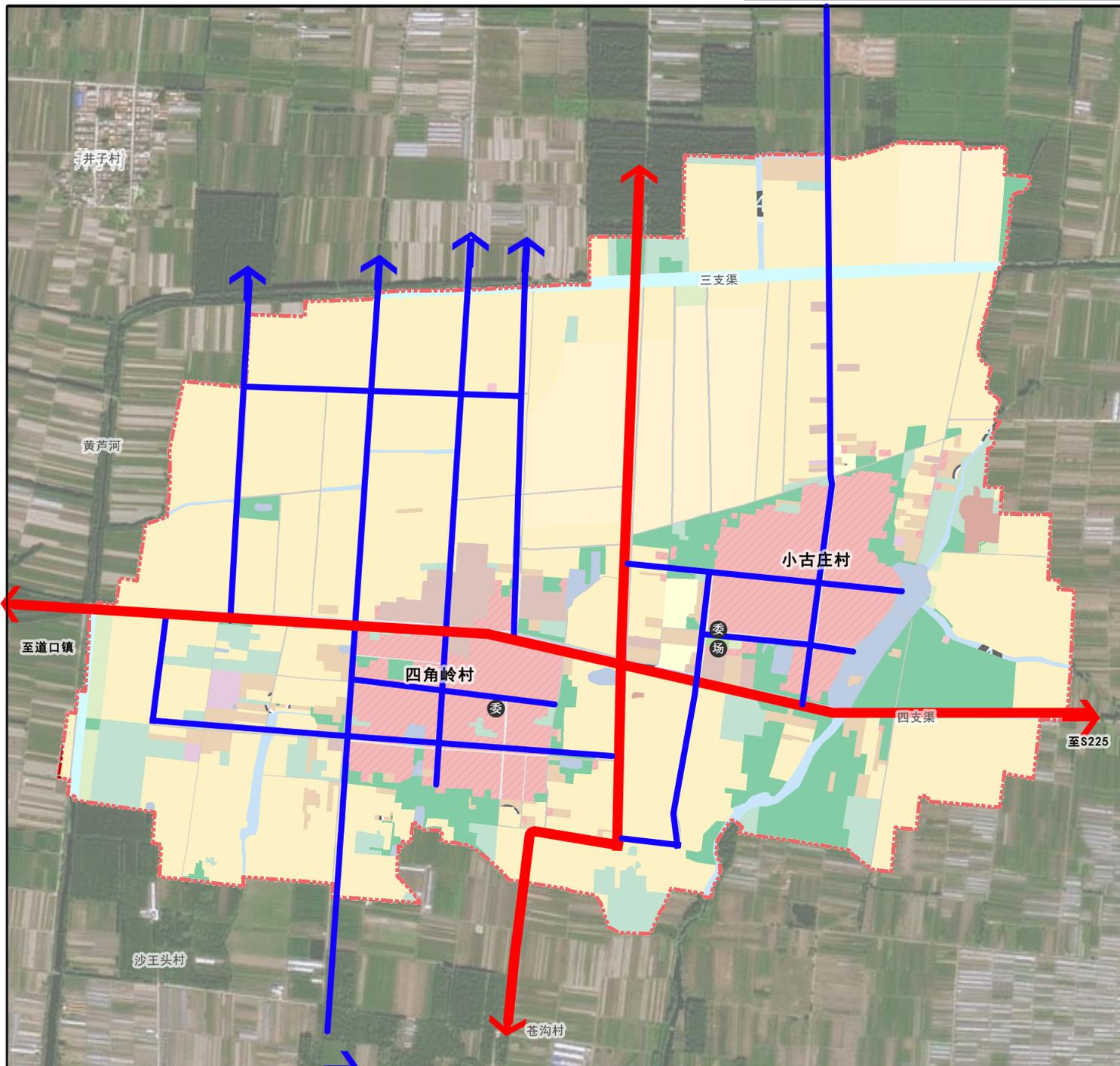
 广场

区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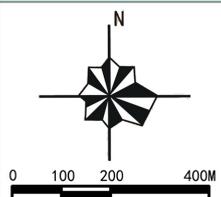
莒南县大店镇四角岭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村域道路交通现状图



比例尺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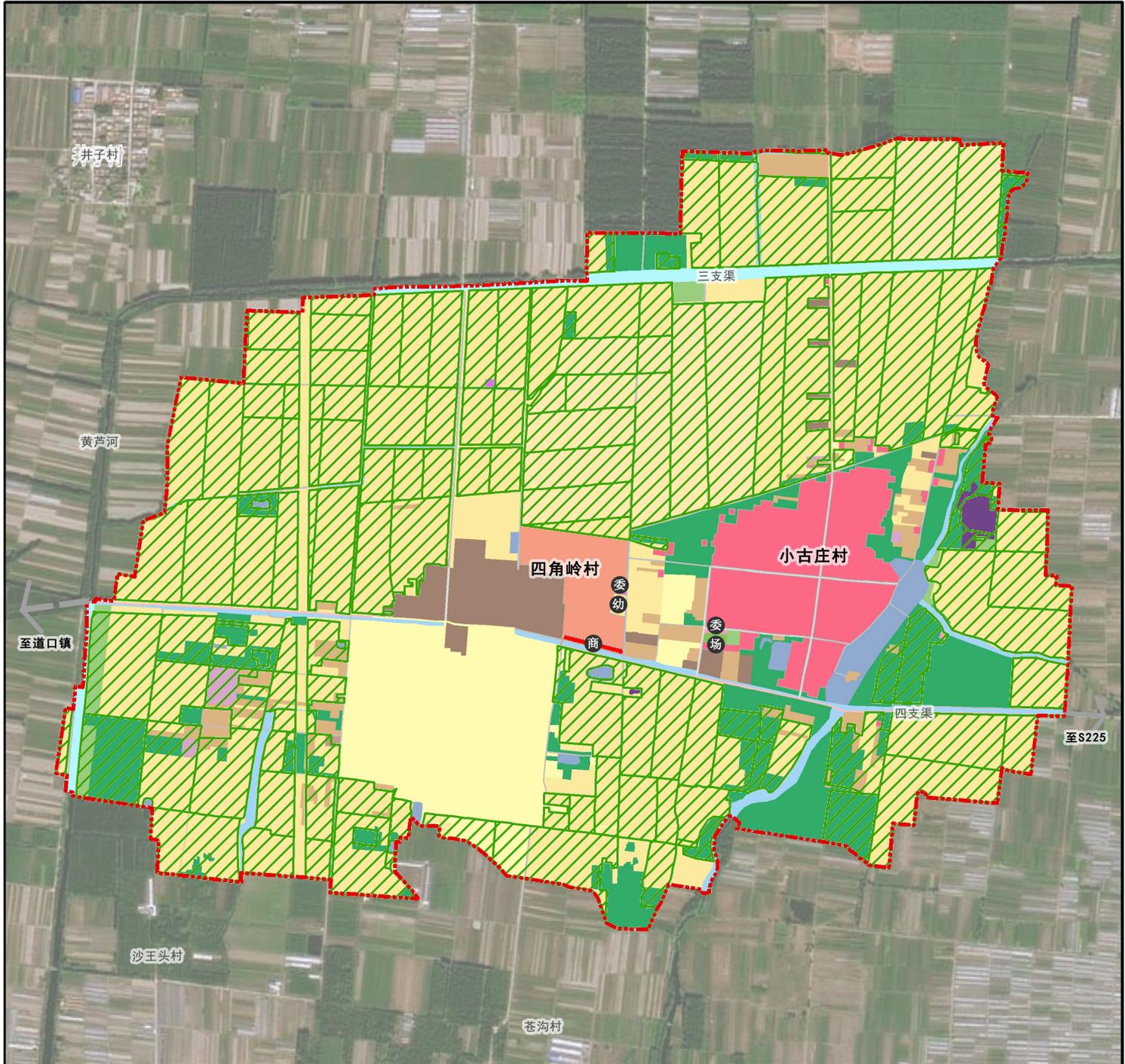
- 主要道路
- 次要道路

区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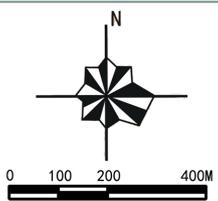


莒南县大店镇四角岭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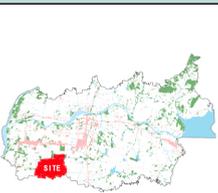
村域综合规划图



比例尺



区位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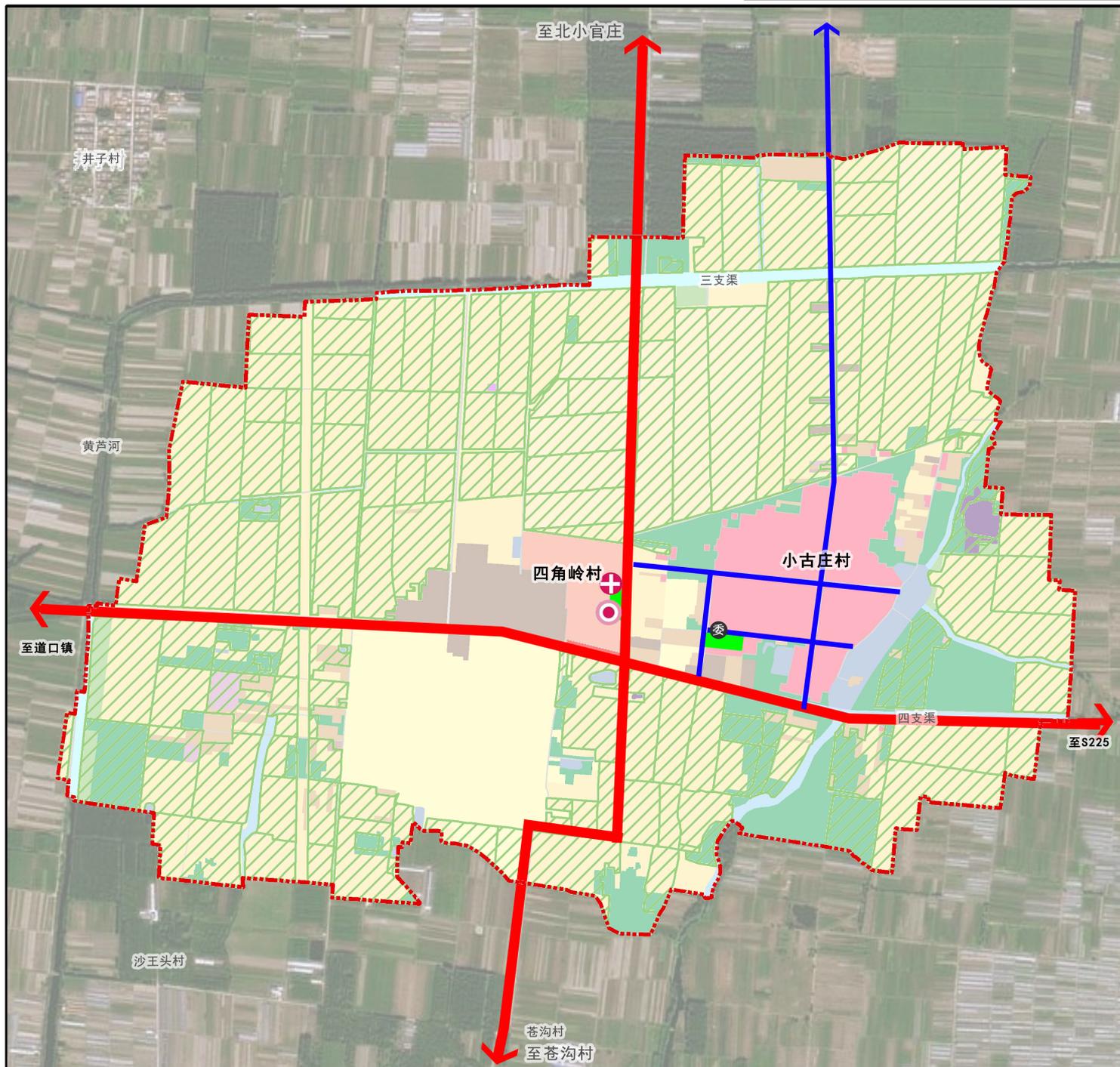
- 村域边界
- 农林用地
- 水浇地
- 果园
- 林地
- 设施农用地
- 农村道路
- 坑塘水面
- 沟渠
- 一类村庄宅基地
- 村庄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 中小学用地
- 村庄工业用地
- 村庄道路用地
-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 特殊用地
- 其他自然保留用地
- 自然保护保留
- 陆地水域
- 村庄公服设施
- 村庄广场
- 村委会

规划土地利用统计表

地类	基期：2019		远期：2035		
	面积（公顷）	比例	面积（公顷）	比例	
耕地	水田	39.64	9.76%	32.55	9.74%
	水浇地	217.43	53.53%	208.64	51.38%
	旱地	2.40	0.59%	31.87	7.85%
	小计	259.47	63.88%	280.07	68.97%
	其他园地	0.14	0.03%	—	—
园地	果园	4.31	1.05%	1.20	0.30%
	小计	4.45	1.09%	1.20	0.30%
	乔木林地	32.27	7.95%	26.33	6.49%
林地	其他林地	15.94	3.93%	18.00	4.43%
	小计	48.22	11.87%	44.33	10.92%
	其他草地	1.72	0.42%	2.90	0.72%
草地	小计	1.72	0.42%	2.90	0.72%
	设施农用地	10.89	2.66%	10.84	2.67%
	乡村道路	2.49	0.61%	1.10	0.27%
	设施农用地	9.69	2.39%	8.11	2.00%
	小计	23.07	5.68%	20.05	4.94%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坑塘水面	5.63	1.39%	4.47	1.10%
	沟渠	5.98	1.47%	5.95	1.46%
	河流水面	1.44	0.35%	1.44	0.35%
陆地水域	小计	13.05	3.21%	11.85	2.92%
	供水用地	0.04	0.01%	0.04	0.01%
	小计	5.73	1.41%	5.73	1.41%
公用设施用地	小计	5.76	1.42%	5.76	1.42%
	合计	355.74	87.58%	366.17	90.18%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广场用地	0.16	0.04%	0.16	0.04%
	农村生活服务业设施用地	0.19	0.05%	0.68	0.17%
	小计	0.35	0.09%	0.84	0.21%
居住用地	一类村庄宅基地	—	—	20.36	5.01%
	二类村庄宅基地	—	—	5.52	1.36%
	小计	41.71	10.27%	25.88	6.37%
交通运输用地	公路用地	—	—	1.49	0.37%
	工业用地	6.64	1.63%	9.91	2.43%
	物流仓储用地	0.70	0.17%	—	—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	—	0.23	0.06%
	幼儿园用地	—	—	0.23	0.06%
	特殊用地	1.06	0.26%	1.35	0.33%
合计	50.45	12.42%	39.88	9.82%	
总计	406.12	100%	406.04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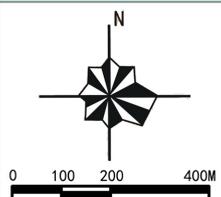
莒南县大店镇四角岭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

村域综合防灾规划图



比例尺

图例



- - - 村域边界
- 救灾通道
- 疏散通道
- ⊙ 救灾指挥中心
- + 防灾救助医疗站点
- 避难场所
- 村庄广场
- 村委会

区位图



区位图

